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

关于认定固定污染源登记手续无效的公告

各有关单位：

依据生态环境部《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及《海南经济特区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等有关条例，我局对海口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发现的固定污染源登记手续质量问题进行复核。现认定海南璟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和海南万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取得的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手续无效，原登记手续不得作为办理相关业务的依据。

特此公告。

附件：无效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信息列表

|  |
| --- |
| 无效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信息列表 |
| 序号 | 登记编号 | 排污单位名称 | 生产经营场所 | 排污登记有效期 | 无效原因 |
| 1 | 91460100793122330M001W | 海南璟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江东大道北侧、林海二路北侧场地 | 2020年12月15日至2025年12月14日 | 排污许可管理类别擅自降为登记管理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 91460100MA5RN001W | 海南万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桂林洋经济开发区兴洋三横路 | 2021年1月17日至2026年1月16日 | 排污许可管理类别擅自降为登记管理 |

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

2025年6月12日